**南京财经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申报副教授和教授资格**

**补充条件**

为完善学院师资队伍的结构和层次，建立竞争激励机制，加强师资队伍和团队建设，适应和满足学院承担江苏省优势学科、协同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建设项目目标任务的急需和学院的发展，现对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师评聘副教授和教授专业技术职务提出补充规定，经过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通过，从2015年1月1日起逐步执行（2015年-2017年）。

**一、申报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

必须满足《江苏省高等学校副教授资格条件（试行）》和南京财经大学关于申报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的相关规定外，需要满足以下条件：

1、必须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1项，或主持横向课题累计到账经费20万元。

2、博士来学校工作5年内申报副教授，必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SCI或EI（国际期刊）论文2篇，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SCI或EI（国际期刊）论文1篇，同时获国家发明授权的发明专利1项（或申请发明专利2项）；工作满5年申报副教授，必须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SCI或EI（国际期刊）论文1篇。

**二、申报教授专业技术职务**

必须满足《江苏省高等学校教授资格条件（试行）》和南京财经大学关于申报教授专业技术职务的相关规定外，还需要满足以下条件：

1、必须主持国家级课题1项，或主持横向课题年度到账经费50万元以上。

2、年龄50周岁以下，需要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SCI或EI（国际期刊）论文5篇，或发表SCI或EI（国际期刊）论文4篇，同时获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2项，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SCI或EI（国际期刊）3篇，同时获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4项。

**三、破格晋升**

国外引进人才或特别优秀者由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

**四、说明**

2014年度引进博士按本补充规定执行，2013年度引进的博士要求1篇SCI或EI（国际期刊）论文，之前引进博士要求投稿证明。